

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研发创新 100 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9 年 11 月 22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申万菱信中证研发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联接基金	
基金简称	中证研发创新 100ETF 联接	
基金主代码	007983	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开放式	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9 年 11 月 21 日	
基金管理人名称	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基金托管人名称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规、《申万 菱信中证研发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 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申万菱信中证研发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》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中证研发创新 100ETF 联接 A	中证研发创新 100ETF 联接 C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007983	007984

2 基金募集情况

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 的文号	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【2019】1603 号
基金募集期间	自 2019 年 10 月 21 日 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止
验资机构名称	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	2019 年 11 月 19 日

期				
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(单位: 元)	12,776			
份额级别	中证研发创新 100ETF 联接 A	中证研发创新 100ETF 联接 C	中证研发创新 100ETF 联接合计	
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(单位: 元)	-	-	578,283,367.80	
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 (单位: 元)	-	-	167,188.39	
募集份额(单位: 元)	有效认购份额	-	-	578,283,367.80
	利息结转的份 额	-	-	167,188.39
	合计	-	-	578,450,556.19
其中: 募集期间 基金管理人运用 固有资金认购本 基金情况	认购的基金份 额(单位: 元)	-	-	0.00
	占基金总份额 比例	-	-	0.00000%
	其他需要说明 的事项	-	-	无
其中: 募集期间 基金管理人的从 业人员认购本基 金情况	认购的基金份 额(单位: 元)	-	-	510.34
	占基金总份额 比例	-	-	0.00009%
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 件			是	
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	2019 年 11 月 21 日			

注: 按《申万菱信中证研发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
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的规定, 本基金的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

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，其中利息转份额的具体数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。

本基金募集符合有关条件，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办理基金备案手续，并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获确认，基金合同自该日起正式生效。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，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。

按照有关法律规定，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、会计师费、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。

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 0；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 0。

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申购，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。

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赎回，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。

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，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、赎回开放日前依照《信息披露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